

证券代码：000005

证券简称：ST 星源

公告编号：2023-046

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重大事项进展的公告

本司及董事局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事项背景介绍

本司于2023年5月26日曾发出《关于重大事项的风险提示性公告》（公告编号2023-029），风险提示事由如下：

深圳市泰合瑞思投资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泰合瑞思”）曾向中国华融资产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市分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华融资产深圳分公司”）提供了一份深圳市蓝色空间创意城市基建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蓝色空间”）股东会决议文件（2021年3月3日），文件内容为：同意蓝色空间对深圳市恒裕实业（集团）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恒裕实业”）及关联方作为债务人的3,245,000,000元债务（债权人为深圳置富蕤颀投资企业（有限合伙））的履行提供担保。

因该决议文件加盖了本司的公章，而本司未出席过该股东会会议，也未在该决议文件上盖章，因此本司按照华融资产深圳分公司对本司“立即报警核验股东会议决议上公章的真伪”的提示，选择了向公安机关报案以查明该股东会决议文件的真伪。因该事项影响到本司不动产项目权益投资组合管理标的的资产价值，故本司作出了5月26日的风险提示公告：“如果蓝色空间为恒裕实业的32.45亿元债务提供担保并以项目销售收入作为还款来源的约定合法有效，将影响本司本应今年收取恒裕集团欠款3,531.43万元以及蓝色空间欠款13,000万元的债权实现，将影响开发期未来每年8,000万元稳定收益，以及影响本司在开发期结束时100%项目公司权益收回时的项目资产价值”。

6月29日，本司收到深圳市公安局罗湖分局发出的《立案告知书》，内容如下：“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被伪造公司公章一案，我局认为符合立案条件，现已立案侦查。特此告知”。

二、其他说明

本司目前经营正常。

公司将积极维护公司及股东的权益，密切关注事件进展，并严格按照相关规

定，做好相应信息披露工作。

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《证券时报》及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，所有信息均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内容为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立案告知书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世纪星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局

2023年6月30日